附件3:

**北京科技大学“摇篮杯”创业竞赛比赛方案**

第二十三届“摇篮杯”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设创业竞赛，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参赛项目类型**

1.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2.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

3.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

4.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5.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医疗健康、交通、人力资源服务等。

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

**二、参赛项目分组**

创业竞赛分为三组：创意组、创业组、师生共创组。参赛团队总人数不超过7人，每人只能担任一个项目的负责人。

1.创意组：参赛项目须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须为在校正式注册的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含MBA）、博士研究生，具有我校学籍的国际留学生均可参赛。

2.创业组：参赛项目须已成立公司，企业法人代表须为项目负责人，且是在校正式注册的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含MBA）、博士研究生，或2017年及2017年之后毕业的校友。具有我校学籍的国际留学生或2017年及2017年之后毕业的国际留学生均可参赛。参赛企业法人代表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3.师生共创组：须为教师、学生共同参与创业或计划创业的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司的项目均可参赛。如已注册成立公司，公司注册年限不得超过 5 年（2017年3月1日后注册），师生均可为公司法人代表（由学生进行申报），股权结构中师生股权合并计算不低于 51%，且学生参赛成员合计股份不低于10%。

参赛学生须为在校正式注册的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含MBA）、博士研究生，或2017年及2017年之后毕业的校友。法人代表为学生或校友的项目，该生须作为项目负责人进行申报。具有我校学籍的国际留学生或2017年及2017年之后毕业的国际留学生均可参赛。

**三、申报要求**

1.参赛项目需提交商业计划书（含PPT版本和Word版本）。PPT版商业计划书用作材料评审，非现场答辩使用。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项目，以附件方式提交项目注册运营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股权证明、财务报表等）。

2.已获往届摇篮杯创业竞赛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项目不得参赛，不得使用往年参赛材料重复参赛。

**四、竞赛安排**

**1.团队组建与作品申报**

时间安排：2021年11月至2022年2月

学生登录摇篮杯官方网站进行竞赛作品申报，系统将于2021年11月15日开放，报名截至2021-2022学年春季学期第1周周日晚24:00。

各学院广泛宣传、组织动员学生积极参与比赛，并邀请教师参与指导。校院组委会组织宣讲动员会，讲解竞赛规程、辅导参赛事宜。

**2.校级初审（资格审查）**

时间安排：2021-2022学年春季学期第2周

校院组委会对申报作品资格审查，防止出现抄袭、相同材料重复参赛等情况。同时，校级组委会邀请历届“摇篮杯”学生创业竞赛金奖团队负责人与“创青春”“互联网+”市赛国赛获奖团队负责人对参赛作品进行内容审查，针对作品质量严重欠缺、格式问题较大等问题，淘汰约10%的作品。

**3.校级复赛（材料评审）**

时间安排：2021-2022学年春季学期第2-3周

邀请创业教育专家、学者教授对各参赛团队的商业计划书进行材料评审，各组排名前10%（含10%）的项目进入现场路演环节，排名10%至18%（含18%）的项目直接授予二等奖，排名18%以上至30%（含30%）的项目直接授予三等奖。若个别组别项目较少，组委会将适当进行分组合并与调整。

**4.校级决赛（现场路演）**

时间安排：2021-2022学年春季学期第4-6周。

组织进入决赛的项目进行路演答辩，答辩不进行分组，评委现场评分确定获奖项目。评委由创业教育专家、学者教授、天使投资人担任，评出特、一等奖。

**注：具体时间截点请注意“北科大创新创业竞赛”微信公众号通知。**

**五、奖项设置**

1.奖项设置。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根据竞赛成绩与报名作品数量，前10%（含10%）的项目授予特等奖和一等奖（特等奖约3%-5%）、10%至18%（含18%）的项目授予二等奖，18%至30%（含30%）的项目授予三等奖。校级组委会根据三项竞赛各组报名作品数量，在评审中对各个组别进行适当的合并与调整。对于获得一等奖以上作品的指导教师授予“北京科技大学第二十三届‘摇篮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优秀指导教师”。

2.学分与奖学金。对参加此次竞赛的学生，给予科技创新学分认定，可获得《北京科技大学本科生科技创新和学术实践教学工作管理办法》 （校教发﹝2012﹞23号 校团发﹝2012﹞26号）中规定的相应科技创新学分。推荐保送免试硕士研究生时，学院可参照当年教务处发布的本科毕业生推免工作通知给予一定加分。对符合《北京科技大学学科、科技竞赛奖学金实施办法》（校发〔2018〕76号）的学生，可获得相应的奖学金。

3.政策扶植。学校创新创业中心、科大科技园为有注册公司意愿、有应用价值与市场前景的创业团队提供注册、场地、资金、项目咨询等方面的服务与配套优惠政策。

4.推荐参赛。优秀的作品可进入“鼎新计划”进行培养，获得特等奖的项目，可直接推荐参加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北京赛区的比赛。

**六、其他**

本附件所涉及条款的最终解释权归北京科技大学第二十三届“摇篮杯”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组委会所有。